

臺北市 109 年度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生命教育系列活動

「看見生命的光—捐髮推廣暨癌症希望基金會參訪」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教育部 109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。
- (二) 臺北市 109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- (三) 臺北市 109 年度公私立高級中學生命教育中心學校實施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引導學生探索人與環境、社會之間的關係，增進環境及社會議題的思考能力。
- (二) 培養生命教育種子學生，鼓勵學生藉由實際參與服務學習活動，探尋人我之間的價值與意義，以培養服務的人生精神為最終目標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。
- (二) 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- (三) 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。
- (四) 協辦單位：財團法人癌症希望基金會。

四、活動時間：109 年 11 月 09 日上午 9 時 0 分至下午 16 時 30 分。

五、活動地點：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、財團法人癌症希望基金會。

六、參加對象：

- (一) 臺北市公私立高中學生，計 35 人，依報名優先順序錄取，額滿為止。
- (二) 請各校輔導室推派符合下列者參加：
 1. 熱愛生命、志願服務他人之學生。
 2. 將來有意願報考特殊教育、社工、心理輔導、護理等科系之學生。

七、活動方式：藉由活動分享、課程內容瞭解癌症希望基金會成立宗旨與運作方式，由實地參訪瞭解癌症病友的需要，成為生命教育的活動種子，散播關懷弱勢、珍愛自己的人生觀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 各校報名人數：1~2 名，依報名優先順序錄取，額滿為止。
- (二) 報名截止時間：109 年 10 月 23 日（星期五）17 時前。
- (三) 報名表影本請由聯絡箱或傳真至萬芳高中輔導室收（報名表正本請各校自行留存）。
聯絡箱號碼：240；傳真：22390257。
- (四) 聯絡人：臺北市立萬芳高中輔導室洪鈺淳主任，聯絡電話：22309585 轉分機 600。

九、全程參與活動之學生核發 6 小時服務學習認證，當日公假一天。

十、經費：由臺北市 109 年度生命教育中心學校相關經費專款項下支應。

十一、課程設計：

活動流程：

時間	活動內容	主講人	地點
09:00-09:30	活動報到	萬芳高中工作團隊	萬芳高中
09:30-10:30	生命教育與活動設計	萬芳高中教師	
10:30-11:30	「千鈞一髮 還好有你」捐髮活動分享	萬芳高中教師	
11:30-12:30	午餐與休息	萬芳高中工作團隊	
12:30-13:00	前往癌症希望基金會	萬芳高中工作團隊	癌症希望基金會
13:00-15:30	希望之光： 癌症希望基金會的過去與未來	財團法人癌症希望 基金會	
15:30-16:30	關於癌友，我還能做什麼	財團法人癌症希望 基金會	
16:30~	賦歸		

十二、本計畫經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親愛的家長：

本市為幫助學生體悟生命教育，特別規劃辦理「**看見生命的光—捐髮推廣暨癌症希望基金會參訪**」生命教育種子培育活動，活動訊息如下：

- 活動時間：109年11月09日（一）上午9時0分至下午16時30分。
- 活動地點：萬芳高中、財團法人癌症希望基金會
- 活動方式：參訪體驗、服務學習、分組討論。

若您同意孩子參加，請填寫報名表及家長同意書交給就讀學校，並請提醒子女遵守團體規範，用心投入學習。

萬芳高中輔導室 敬啟
109.10



臺北市公私立高中 109 年度生命教育參訪體驗活動報名表

校名		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身分證字號		電話		手機	
電子信箱		出生年月日		用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
緊急聯絡人		關係		手機 市話	

臺北市公私立高中 109 年度生命教育體驗活動家長同意書

本人已知悉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主辦，臺北市立萬芳高中承辦之「**看見生命的光—捐髮推廣暨癌症希望基金會參訪**」相關訊息，並同意孩子報名參加本次活動。

學生家長：_____（簽章）

____年____月____日

※請轉交貴子弟連同報名表於 月 日 前交回學校輔導室以協助報名。

學生就讀學校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 109 年 月 日